

上海太德励拓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集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383	太德励拓	2021年12月21日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路 788 号引力楼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规划，经董事会慎重考虑，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事宜。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及非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路 788 号引力楼 5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艳

电话：021-60867708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路 788 号引力楼 5 楼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太德励拓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太德励拓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0 日